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云光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 年 12 月 6 日